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是向关联人销售商品等，预计2023年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人为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宝溢”），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董事蔡福春回避表决，全体无关联关系董事全票赞成通过了该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该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蔡福春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年初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销售商品	深圳宝溢	销售 ETC 相关设备及服务	市场化定价原则	8,000.00	595.44	1,042.59

在上述额度内，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需求，以市场价格和公允的协商价格为定价基础，与关联方协商签署具体协议。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2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销售商品	深圳宝溢	销售 ETC 相关设备及服务	1,042.59	3,500.00	2.12%	-70.21%	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ETC 及智慧高速相关设备及服务	307.98	4,500.00	0.63%	-93.16%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ETC 及停车加油相关设备及服务	728.05	5,000.00	1.48%	-85.44%	
合计			2,078.63	13,000.00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2 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为：公司年初预计关联交易时充分考虑了关联方各类关联交易发生的可能性，但因受市场环境及其他相关因素综合影响，部分预计交易实际并未发生。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注：①实际发生额指 2022 年度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合同额；②上述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江涛

(3)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4)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城市静态智能交通系统设计、技术开发和运营服务；无线收发设备、智能终端设备、网络与电子通信产品、软件产品、计算机与电子信息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上门安装、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5)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1908

(6)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56.97
负债总额	712.28
净资产	3,144.69
营业收入	994.56
净利润	64.34

(7)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	51.00%
2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	49.00%
	合计	3,000.00	100.00%

(8) 实际控制人：江苏省国资委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深圳宝溢为公司参股公司，鉴于目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蔡福春在深圳宝溢担任副董事长，深圳宝溢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深圳宝溢大股东为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行宝”），通行宝持有其 51% 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国资委。通行宝为江苏省最大的省属国有企业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是江苏省唯一负责高速公路 ETC 业务运营管理、营销推广、技术开发、产品开发和客户服务的专业化单位。通行宝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业务稳定，付款能力有充分保障。深圳宝溢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自成立以来业务稳定，与公司签署的各项合同均正常履约。深圳宝溢付款能力有充分保障，不存在履约风险。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深圳宝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向深圳宝溢销售 ETC 相关设备及服务。

（二）定价依据

按照市场化定价原则，销售商品的毛利率与同期公司销售给国内其他非关联方的毛利率不存在大幅差异，不偏离公司向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深圳宝溢不享受优惠待遇。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与深圳宝溢未签署年度销售总合同，而是由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对方年内提出的采购需求，协商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深圳宝溢的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上述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发展，增加经济效益。

（二）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价格公允，付款条件符合行业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深圳宝溢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公司因发生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1、我们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就关联交易内容、定价进行了详细了解，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宝溢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定价参考市场价格进

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公司与深圳宝溢关联交易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4、公司2022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公司年初预计关联交易时充分考虑了关联方各类关联交易发生的可能性，但因受市场环境及其他相关因素综合影响，部分预计交易实际并未发生。公司董事会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5、预计2023年公司与深圳宝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8,000万元，交易内容为公司向深圳宝溢销售ETC相关设备及服务。公司董事会已在董事会会议通知发出前征求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事前认可，全体独立董事同意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表决上述事项的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